

# 第四屆元朗區傑出小學生選舉

## 目的

本活動乃元朗區首項專為傑出小學生而設的選舉，主辦目的如下：

1. 鼓勵本區小學生在學術、品德、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有均衡之發展。
2. 培養小學生之公民意識及加強其對社會之責任感。
3. 表揚傑出小學生及其就讀學校，彰顯本區的教育成就。

## 評選

1. 評分準則  
評審團根據候選人的學術、品德、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表現而作出評審。
2. 評判團  
評審團將由教育界及社區知名人士等組成。
3. 初賽日期  
2009年11月下旬
4. 複賽日期  
2010年1月下旬
5. 決賽日期  
2010年2月下旬

## 報名

1. 資格：  
候選學生必須符合以下要求：
  - i. 現就讀於元朗區小學之小五或小六學生
  - ii. 必須由校方推薦 (每間小學最多可提名三位學生)
2. 索取報名表格地點：
  - i. 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 (新界元朗教育路123號)
  - ii. 網上下載：[www.nthykyldss.edu.hk](http://www.nthykyldss.edu.hk)
3. 截止報名日期：2009年10月30日(星期五)(以郵戳為準)
4. 查詢：電話：2476 6226 傳真：2474 7376

## 獎項

1. 「元朗區傑出小學生」之10位得獎者，各可獲頒贈獎狀、獎座及獎學金\$1000。
2. 「元朗區傑出小學生」之就讀學校，將獲贈紀念獎座。
3. 獲選進入決賽之20名候選學生均獲大會頒發獎狀。  
\* 所有入選複賽之學生，將獲邀參加「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」自行分配學位之面試。

主辦機構：新界鄉議局



協辦機構：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校友會 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

海報設計：曾懿琪



**新界鄉議局**  
**第四屆元朗區傑出小學生選舉(2009/2010)**

**(一) 目的**

本活動乃元朗區首項專為傑出小學生而設的選舉，主辦目的如下：

1. 鼓勵本區小學生在學術、品德、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有均衡之發展。
2. 培養小學生之公民意識及加強其對社會之責任感。
3. 表揚傑出小學生及其就讀學校，彰顯本區的教育成就。

**(二) 報名**

1. **資格：**

候選學生必須符合以下要求：

- i. 現就讀於元朗區小學之小五或小六學生
- ii. 必須由校方推薦 (每間小學最多可提名三位學生)

2. **報名辦法：**

把填妥的「報名表格」、最近一次考試之成績表影印本及不多於十張的「獎狀副本」，於 2009年10月30日(星期五)或之前 遞交至以下地點：

新界元朗教育路 123 號  
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

\*信封面請註明：第四屆元朗區傑出小學生選舉(2009/2010)

3. **索取報名表格地點：**

- i. 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 (新界元朗教育路 123 號)
- ii. 網上下載：[www.nthykyldss.edu.hk](http://www.nthykyldss.edu.hk)

4. **截止報名日期：**

2009年10月30日(星期五)(以郵戳為準)

5. **查詢：**

電話：2476 6226 傳真：2474 7376 網址：[www.nthykyldss.edu.hk](http://www.nthykyldss.edu.hk)

**(三) 評選**

1. **評分準則**

評審團根據候選人的學術、品德、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表現而作出評審。

2. **評判團**

評審團將由教育界及社區知名人士等組成。

### 3. 初賽

#### i. 日期

2009 年 11 月下旬之星期六或星期日

#### ii. 地點

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

#### iii. 形式

以筆試(範圍包括中、英、數、常識及時事等)，選出 40 位表現最優異者進入複賽。

### 4. 複賽

#### i. 日期

2010 年 1 月下旬之星期六或星期日

#### ii. 地點

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

#### iii. 形式

由「複賽評審團」與入選複賽同學進行小組面試評分，然後選出 20 位表現最優異者進入決賽。

### 5. 決賽

#### i. 日期

2010 年 2 月下旬之星期六或星期日

#### ii. 地點

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

#### iii. 形式

由「決賽評審團」與 20 位候選同學進行面試評分，然後選出最優異的 10 位學生，成為「第四屆元朗區傑出小學生(2009/2010)」。

## (四) 獎項

1. 「第四屆元朗區傑出小學生」之 10 位得獎者，各獲頒贈獎狀、獎座及獎學金\$1,000。
2. 「第四屆元朗區傑出小學生」就讀之學校，將獲贈紀念獎座。
3. 獲選進入決賽之 20 名候選學生均獲大會頒發優良獎狀。

\* 所有入選複賽之學生，將獲邀參加「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」自行分配學位之面試。

## (五) 頒獎禮

### 1. 日期

2010 年 4 月中旬之星期六或星期日

### 2. 地點

元朗劇院

## (六) 參與機構

### 1. 主辦機構

新界鄉議局

### 2. 協辦機構

i. 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校友會

ii. 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